

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5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费敏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7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

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决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18年度审计机构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，该议案已于2018年4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，公告编号2018-008、2018-009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总经理在 2018 年度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授权总经理在2018年度使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该议案已于2018年4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，公告编号2018-007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5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费敏持有股数 12,487,500 股，回避表决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云南屯屯麦生物技术研究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转让云南屯屯麦生物技术研究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，该议案已于2018年4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，公告编号2018-010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512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徐嵘持有股数 12,487,500 股，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云南上上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杨旭东、王跃翔

结论性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

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全体股东签字确认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（二）云南上上律师事务所《关于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5日

